

農機貸款

貸款對象

- 1.實際從事農(漁)業之農(漁)民。
- 2.農(漁)民團體。
- 3.辦理農機代耕或出租業務之農(漁)民。

貸款用途

- 1.用於購置全新農業機械或自動化設備(均可含附屬設備)其機種、機型或牌型，以農業部正式核定者為限。
- 2.用於購置經農業部個案核定之全新農業自動化設備(均含附屬設備)。
- 3.用於投資改造(改裝)傳統農業設備為自動化設備，以有關投資計畫經農業部核定者為限。
- 4.前列農業機械或自動化設備限供作從事農業之用，其屬於同一機種者，每一戶以貸款一台(套)為原則，同機

種汰舊換新時，應將舊機有關貸款還清後始得辦理。

最高貸款額度

- 1.每一借款人最高貸款額度為2,000萬元；畜牧部分為3,000萬元。
- 2.貸款額度以購置或投資實際需要金額90%為限。
- 3.購置或投資設備經農業部另定有最高貸款金額者，不得超過該限制。

貸款利率

- 1.電動、油電混合動力之農機：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減0.555%(目前為年息1.165%)。
- 2.其他：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減0.305%(目前為年息1.415%)。

農機貸款

小地主大專業農貸款

貸款對象

符合農業部訂定之小地主大專業農政策規定之適用對象身分類別、條件及產業經營規模。

貸款用途

支應大專業農承租農地所需之租金及經營資金。

最高貸款額度

- 1.租金貸款類：以承租金額貸放。
- 2.經營貸款類：
 - (1)專業農民：資本支出1,000萬元(實際所需金額90%為限)；其中週轉金600萬元。

- (2)農業產銷班、農業合作社、農會及農業企業機構：資本支出5,000萬元(實際所需金額90%為限)；其中週轉金1,500萬元。另貸款餘額最高以8,000萬元為限。但情形特殊，報經農業部專案同意者，不在此限。

貸款利率

- 1.租金貸款類：0%。
- 2.經營貸款類：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減0.305%(目前為年息1.415%)。

小地主大專業農貸款

農民經營及產銷班貸款

貸款對象

- 1.年齡在18歲以上65歲以下，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農會正會員。
 - (2)農民職災保險被保險人。
 - (3)漁會甲類會員。
- 2.依規定完成登記且經評鑑合格之產銷班或其班員。

貸款用途

- 1.從事農作物類、林業類、水產養殖類及畜牧類等生產、農產運銷等資本支出及週轉金。
- 2.購地金額每人不得超過貸款金額1/4，但產銷班購地所需資金非本貸款核貸用途。

最高貸款額度

(依貸款類別而定)
資本支出：250萬元~1,200萬元。
週轉金：100萬元~250萬元。

貸款利率

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195%(目前為年息1.915%)。

農民經營及產銷班貸款

農家綜合貸款

貸款對象

- 1.農會正會員。
- 2.農民職災保險被保險人。
- 3.漁會甲類會員。
- 4.年齡18歲以上45歲以下，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
 - (1)高中職以上學校農業相關科系畢業。
 - (2)申貸前5年內曾參加相關農業訓練滿80小時。
 - (3)依農業產銷班設立及輔導辦法規定完成登記且經評鑑合格產銷班之班員。
 - (4)曾獲農業部、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頒發農業相關獎項。
 - (5)具農場實習或有從事農業生產經驗。
 - (6)申貸前5年內曾獲農業部農村再生青年返鄉相關專案輔導或補助。

- 5.申貸前5年內曾參與農業部為改善農業缺工而成立之農業人力團並取得結訓考試及格證書。
- 6.依農業部所定青年農民專案輔導相關規定遴選之專案輔導青年農民。前開對象應為實際從事農業生產之農(漁)民。但獲農村再生青年返鄉相關專案輔導或補助者及專案輔導青年農民，得為從事農產運銷或農業相關之電子商務者。

貸款用途

農(漁)民籌措家計、消費及教育等農家生活改善所需資金。

最高貸款額度

40萬元。

貸款利率

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195%(目前為年息1.915%)。

農家綜合貸款

擴大家庭農場經營規模協助農民購買耕地貸款

貸款對象

- 1.年齡在18歲以上65歲以下，購置或交換耕地以實際從事農業經營之家庭農場農民，並符合特定條件者。
- 2.家庭農場經營農業用地，因繼承經協議由一人繼承以從事農業經營，而需以現金補償其他繼承人者。
- 3.農業學校畢業，年齡在18歲以上45歲以下，購置耕地面積0.5公頃以上，直接從事農業生產者。
- 4.農地重劃區內之現耕農民，購置相關規定之耕地以從事農業經營者。
- 5.三七五租約耕地之佃農購置地主讓售之耕地以從事農業經營者。
- 6.經中央主管機關專案核准之農業訓練累積達40小時以上，購置耕地面積0.5公頃以上，直接從事農業生產者。

- 7.購買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三七五租約耕地以從事農業經營者。(細項相關規定詳參貸款辦法)

貸款用途

- 1.購置或交換耕地所需資金。
- 2.繼承人因繼承農業用地，需現金補償其他繼承人所需之資金。

最高貸款額度

- 1.每一借款人最高貸款額度800萬元，其額度按該土地當期公告現值計算，並以不超過實際買賣價額或繼承之現金補償金額為限。
- 2.購置或交換耕地後，其家庭農場耕地總面積超過5公頃部分不予貸款。

貸款利率

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195%(目前為年息1.915%)。

擴大家庭農場經營規模協助農民購買耕地貸款

農業節能減碳貸款

貸款對象

農(漁)民、農(漁)民團體及農企業。

貸款用途

- 1.購置使用沼氣、太陽能、風力、非抽蓄式水力、農林植物、國內農業事業廢棄物直接利用或經處理以產生能源之農業相關機械設備。
- 2.設置沼氣、太陽能、風力、非抽蓄式水力、農林植物、國內農業事業廢棄物直接利用或經處理以產生能源之農業相關設施。

最高貸款額度

3,000萬元(實際所需金額90%為限)，有特殊情形，報經農業部專案同意者，其最高貸款額度不受前開限制。

貸款利率

- 1.農(漁)民：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減0.305%(目前為年息1.415%)。
- 2.農(漁)民團體及農企業：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195%(目前為年息1.915%)。

農業保險貸款

貸款對象

經農業部核定農業保險之要保人。

貸款用途

提供要保人繳納農業保險之保險費所需資金。

最高貸款額度

- 1.僅支付自行負擔之保險費者：自行負擔之保險費金額。
- 2.支付全額保險費者：支付全額保險費金額。

貸款利率

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減0.305%(目前為年息1.415%)。

農業節能減碳貸款、農業保險貸款



政策性 好貸誌 農業專案貸款

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

貸款對象

- 1.年齡在18歲以上45歲以下，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1)高中職以上學校農業相關科系畢業。(2)申貸前5年內曾參加相關農業訓練滿80小時。(3)農會正會員或漁會甲類會員。(4)農民職災保險被保險人。(5)完成登記且經評鑑合格產銷班之班員。(6)曾獲農業部、直轄市或縣(市)政府頒發農業相關獎項。(7)具農場實習或有從事農業生產經驗。(8)申貸前5年內曾獲農業部農村再生青年返鄉相關專案輔導或補助。
- 2.申貸前5年內曾參與農業部為改善農業缺工而成立之農業人力團並取得結訓考試及格證書，且實際從事農業生產之農民。
- 3.依農業部所定青年農民專案輔導相關規定遴選之專案輔導青年農民。
- 4.年齡逾45歲至55歲以下且申貸前3年均有農業生產事實，並符合特定條件者。

貸款用途

青壯年農民從事農業生產與其相關之農產運銷及電子商務等所需之資本支出及週轉金(專案輔導青年農民或獲農村再生青年返鄉相關專案輔導或補助者，貸款用途可直接用於從事農產運銷及電子商務)。

最高貸款額度

- 1.一般青、壯農：500萬元。
- 2.專案輔導青年農民：1,000萬元。
- 3.青年農民有特殊情形，報經農業部專案同意者，不在此限。

貸款利率

- 1.一般青農：200萬元5年免息。
- 2.專案輔導青農：500萬元5年免息；於專案輔導及追蹤期間內申請租金類貸款0%。
- 3.青年農民超過前開免息金額及期限，貸款利率為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減0.305%(目前為年息1.415%)。
- 4.壯年農民貸款利率為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減0.305%(目前為年息1.415%)。

青壯年農民從農貸款

輔導農糧業經營貸款

貸款對象

- 1.參加水稻育苗相關協會水稻育苗中心。
- 2.領有種苗業登記證之種子繁殖及苗木繁殖業者。
- 3.依規定完成農場登記之農場負責人。
- 4.符合農產品市場交易法相關規定之農產品批發市場經營主體。
- 5.實際從事茶葉生產、製造、加工之農民或農民團體。
- 6.通過有機農產品驗證、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或經農業部指定之機關(構)、法人或團體認定符合有機農業促進法之耕作方式，並登錄農業部指定系統之農民或農民團體。
- 7.具花卉產銷班班員資格之農民，或花卉專業團體會員資格之農民或農民團體。
- 8.從事菇蕈類生產之農民或農民團體。
- 9.經農業部及其所屬機關(單位)相關溫網室設施補助計畫或輔導措施(方案)核定或審查通過興設結構型鋼骨溫網室之農民或農民團體。
- 10.其他經農業部專案核准貸款經營計畫之農糧產業經營者。

案)核定或審查通過興設結構型鋼骨溫網室之農民或農民團體。

貸款用途

最高貸款額度

(依貸款類別而定)
資本支出：300萬元~3,000萬元。
週轉金：100萬元~1,000萬元。

貸款利率

- 1.溫網室設施補助計畫或輔導措施(方案)之貸款案：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減0.305%(目前為年息1.415%)。
- 2.貸款用途為改善或新建菇類栽培場，以設置屋頂型綠能設施之貸款案：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減0.055%(目前為年息1.665%)。
- 3.其他：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195%(目前為年息1.915%)。

輔導農糧業經營貸款

輔導漁業經營貸款

貸款對象

漁業(民)團體、生產合作社或實際從事下列漁業經營之漁民：

- 1.海洋漁業，包含漁撈及養殖。
- 2.陸上養殖。
- 3.休閒漁業或娛樂漁業。
- 4.水產加工或運銷等漁業生產。

貸款用途

從事海洋漁業(漁撈及養殖)、陸上養殖、休閒漁業(以漁業為基礎發展休閒產業相關項目)所需興修設備、建造、購買、修繕漁船及漁用資材、生產設備，或為變更現有漁船經營漁業種類，購買汰建資格，及為改善產品產銷衛生環境，增購或改善加工製程及魚貨處理設備之資本支出或運銷所需週轉金。

最高貸款額度

- (依貸款類別而定)
- 1.資本支出：300萬元~5,000萬元。
 - 2.週轉金：20萬元~3,000萬元。
 - 3.有特殊情形，養殖漁業資本支出及箱網養殖週轉金部分，報經農業部專案同意者，不在此限。

貸款利率

- 1.貸款用途為改善或新建室內養殖設施，以設置屋頂型綠能設施之貸款案，及貸款用途為新建室內養殖設施，其屋頂構造為太陽光電發電設施(備)材質之貸款案：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減0.055%(目前為年息1.665%)。
- 2.其他：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195%(目前為年息1.915%)。

輔導漁業經營貸款

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

貸款對象

- 1.配合農業部推動黃金廊道、與農民、農民團體或農業產銷班有契作關係或配合其他農業政策，且產銷經營計畫須先經農業部核定之農民組織及農企業。
- 2.曾獲補助執行業界科技專案計畫、智慧農業或雲世代農業數位轉型參與計畫、農村社區企業經營輔導計畫、通過有機農產品驗證、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者等。
- 3.經農業部認定配合農產品產銷調節措施者。

貸款用途

從事農業生產、運銷、外銷集貨供應、電子商務及研究發展等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金(不含購地資金)。

最高貸款額度

- 1.最高5,000萬元(實際所需金額70%為限)；其中週轉金最高1,000萬元，但有契作關係者，週轉金最高為2,000萬元。

- 2.本貸款借款人加計其負責人申請各種專案農貸餘額上限為8,000萬元。
- 3.購置冷鏈物流設施(備)之資本支出及經農業部認定配合農產品產銷調節措施者，可專案申請提高額度。

貸款利率

- 1.負責人員專案輔導青農資格、曾獲補助執行農村社區企業經營輔導計畫及經農業部認定配合農產品產銷調節措施之貸款案：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195%(目前為年息1.915%)。
- 2.週轉金採循環動用：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835%(目前為年息2.555%)。
- 3.其他：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585%(目前為年息2.305%)。

農民組織及農企業產銷經營及研發創新貸款



貸款諮詢專線

- 全國農業金庫 0972-590951
- 農業信用保證基金 0963-619301
- 農業部農業金融署 0933-239983

農業科技園區進駐業者優惠貸款

農業科技園區進駐業者優惠貸款

貸款對象

- 1.取得農業科技園區管理機關核發進駐核准函或園區租賃契約之業者。但生活機能服務業者不包括在內。
- 2.取得彰化縣國家花卉園區管理單位核發進駐證明之業者。

貸款用途

興建或購置廠房、設施、設備、溫室、材料及其附屬設施之資本支出及相關經營所需週轉金。

最高貸款額度

- 1.資本支出：8,000萬元(實際所需金額70%為限)。
- 2.週轉金：1,000萬元。
- 3.於農業科技園區內興建廠房之資本支出與週轉金，報經農業部專案同意者，不在此限。

貸款利率

- 1.週轉金採循環動用之貸款案：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445%(目前為年息2.165%)。
- 2.其他：中華郵政2年期定儲機動利率加0.195%(目前為年息1.915%)。

以上申貸過程，應以農業部農業金融署辦理
政策性農業專案貸款辦法等相關法規內容為依據
(114.10.10版)

農業金庫各地聯絡電話

營業部：	02-2380-5187
營業部駐花蓮辦公室：	03-835-3502
桃園分行：	03-316-8032
新竹分行：	03-657-3971
臺中分行：	04-2223-8965
嘉義分行：	05-283-6530
臺南分行：	06-300-0336
高雄分行：	07-262-1015
屏東分行：	08-732-2665